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会议材料**

2023 年 6 月 2 日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程序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15 时

**会议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轨道交通大厦 37 楼 1 号会议室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主持：**董事长王崇恩先生

**参加人员：**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会议程序	会议议程
一	会议签到
二	会议开始、宣布出席会议情况和会议须知
三	审议会议议题
1.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7.00	《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四	公司独立董事述职
五	股东发言；发放表决票，现场投票表决，统计投票结果
六	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宣布会议结束

#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特制订本须知。

一、公司投资证券部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四、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应当持身份证或者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五、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否则，大会主持人可以劝其退场。

六、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审议提案时，只有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有发言权，其他与会人员不可提问和发言。大会表决时，将不再进行发言。

七、对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出的问题，由公司董事长或者主持人指

定的相关人员做出答复或者说明。

八、对与议题无关或将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议题一：

##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议题二：

##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三：

##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2 年，在董事会、公司党委、经营班子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以“二次创业”为引领，将企业战略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省市发展大局结合起来，把重大机遇转化为改革转型的持续动力，各领域业务实现横向扩张和纵深耕耘的双向驱动，在公司“十四五”战略的全面深化之年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公司财务工作围绕“严格控制预算开支、规范财务运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中心开展工作；坚持效益优先，资本金筹集实现“两大创新”；紧抓税务政策红利，成功实现一号线增值税留抵退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根据经审计的数据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第一部分 经营成果

#### 一、营业收入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 410,398 万元，同比下降 22.87%（剔除一号线 PPP 项目受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合计 144,905 万元，同比下降 1.80%）。

#### 二、成本费用

本期，公司各项成本、费用、税金合计 343,392 万元，同比下降 25.54%（剔除一号线 PPP 项目受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影响，各项费用合计 77,899 万元，同比上升 1.66%），具体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变化额	同比增减
1	人员费用	14,609	13,447	1,162	8.64%
2	办公费及其他	4,526	3,017	1,509	50.00%

3	高速公路养护绿化等费用	5,488	4,688	801	17.08%
4	充电运维费	2,871	2,666	205	7.68%
5	折旧及摊销	24,192	25,595	-1,403	-5.48%
6	计入成本中的利息支出	6,154	2,336	3,818	163.41%
7	建筑服务成本（PPP 项目）	265,493	384,537	-119,045	-30.96%
8	财务费用	-697	-1,586	889	56.02%
9	税金费用	20,757	26,467	-5,710	-21.57%
	<b>合计</b>	<b>343,392</b>	<b>461,168</b>	<b>-117,776</b>	<b>-25.54%</b>

### 三、资本性支出

#### 1、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本期购建长期资产支出共 441,037 万元，其中本期子公司一号线支付工程款 317,429 万元，东莞控股本部支付莞深改扩建工程土地征拆款及其他前期费用、轨道大厦办公楼首期款及装修费用等 122,612 万元。

#### 2、投资支出

公司本期新增投资额 347,463 万元，其中对高速公路建设公司注资 208,220 万元、对一号线建设公司投入资本金 110,694 万元、对东莞信托增资 22,207 万元、对金信资本投入资本金 2,700 万元；金信资本投资信力科技支付 2,025 万元、对康亿创补缴资本金 1,467 万元、子公司融通租赁支付 ABS 项目次级认购款 100.00 万元、孙公司康亿创收购东莞康腾公司 70% 股权支付投资款 50.00 万元。

### 五、利润

2022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102,752 万元，所得税费用 19,877 万元，净利润 82,875 万元，较上年下降 11.19%。

## 第二部分 财务状况

### 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1、资产合计 264.69 亿元，较期初上升 58.83%。

2、负债合计 118.93 亿元，较期初上升 121.50%。

3、股东权益合计 145.76 亿元，较期初上升 29.04%。

## 二、公司 2022 年度各项指标情况

### 1、偿债能力指标

(1) 流动比率。公司年初流动比率为 1.27，年末流动比率为 1.00，下降 27 个百分点。

(2) 速动比率。年初速动比率为 1.05，年末速动比率为 0.91，下降 15 个百分点。

(3) 资产负债率。年初资产负债率为 32.22%，年末资产负债率为 44.93%，上升 12.71%。

### 2、盈利能力指标

(1) 营业利润率为 70.79%（剔除 PPP 项目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 9.74 个百分点。

(2) 成本费用利润率为 176.79%（剔除 PPP 项目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 56.47 个百分点。

(3) 盈余现金保障倍数为-1.09 倍，较上年同期减少 2.50 倍。

(4) 总资产报酬率为 4.57%，较上年同期减少 3.30 个百分点。

(5) 净资产收益率为 9.03%，较上年同期减少 2.39 个百分点。

(6) 资本收益率为 38.06%，较上年同期减少 4.80 个百分点。

(7) 基本每股收益为 0.756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0.1382 元。

(8) 每股净资产为 8.6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46 元/股。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四：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各位股东：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的母公司报表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889,771,275.82 元。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8,977,127.58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817,768,162.25 元，减去支付的 2021 年度普通股股利 280,669,587.84 元及永续中票利息 42,929,138.16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294,963,584.49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共计 259,879,248.00 元，占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29.21%，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2 年度拟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议题五：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该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六：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核定的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了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2022 年度在公司实际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022 年度薪酬或津贴
1	王崇恩	董事长	2022.01.01-2022.12.31	否	--
2	王庆明	董事	2022.01.01-2022.12.31	是	138.63
3	林永森	董事、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2022.02.08-2022.12.31	是	111.95
4	刘 恒	独立董事	2022.01.01-2022.12.31	是	8
5	李希元	独立董事	2022.02.08-2022.12.31	是	7.17
6	辛 宇	独立董事	2022.02.08-2022.12.31	是	7.17
7	吴向能	独立董事	2022.02.08-2022.12.31	是	7.17
8	叶子龙	副总裁	2022.01.01-2022.12.31	是	74.04
9	罗柱良	副总裁	2022.01.01-2022.12.31	是	75.04
10	李雪军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22.01.01-2022.12.31	是	75.08
11	李海峰	副总裁	2022.01.01-2022.12.31	是	74.67
12	姜海波	副总裁	2022.01.01-2022.12.31	是	72.98
13	陈 文	总工程师	2022.02.08-2022.12.31	是	61.20
14	燕 勇	监事	2022.01.01-2022.12.31	是	58.67
15	卢润蔚	监事	2022.02.08-2022.12.31	是	45.35
16	萧瑞兴	原总裁、监事会主席	2022.01.01-2022.12.31	是	47.67
17	陈玉罡	原独立董事	2022.01.01-2022.02.08	是	0.83

18	江 伟	原独立董事	2022.01.01-2022.02.08	是	0.83
19	徐维军	原独立董事	2022.01.01-2022.02.08	是	0.83
20	赵洪坚	原监事	2022.01.01-2022.02.08	是	8.56
21	袁进帮	原监事	2022.01.01-2022.02.08	否	0
<b>合计</b>	--	--	--	--	<b>875.84</b>

注：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2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刘恒、李希元、辛宇、吴向能，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

## 议题七：

# 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为加强公司内部财务管理，落实经营责任，促进经营指标的实现，特制定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是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结果，并结合行业政策变化，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 二、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按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及银行信贷利率；

4、公司所处行业收费政策、行业形势、市场行情基于现行的情况，无重大变化；

5、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和人工成本、运营成本无重大变化，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6、此预算方案暂未考虑新增股权项目收购、资产减值等因素；

7、此预算方案改扩建工程利息费用均资本化处理，暂未考虑动工时间对资本化时间节点的影响；

8、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4 号，轨道一号线公司按 0 毛利进行暂估，编制利润表预算。

### 三、预算情况

（一）预计 2023 年营业总收入 487,990.63 万元（其中 306,493.74 万元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确认的工程建设服务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77,592.60 万元，增长 18.91%。营业收入包括高速公路通行费、工程建设服务收入、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收入、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及其他业务收入。

（二）预计 2023 年营业总成本 399,640.18 万元（其中 306,493.74 万元为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确认的工程建设成本），较 2022 年增加 76,125.22 万元，增长 23.53%。营业总成本包括工程建设成本、人工成本、养护绿化费用、联网收费拆分手续费、融资成本、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等。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END）**